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on Inc.
恆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3)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恒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本公告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適時透過郵寄或電子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mooninc.hk閱覽。

承董事會命
恆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方建凱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David Forrest Bailey先生、John Edwin Riggins先生、方建凱先生及王鳳儀女士；非執行董事薛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顏蓉慧女士、邵家輝先生BBS，太平紳士及黃潤濱先生。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方建凱先生 *（主席）*
David Forrest Bailey先生
John Edwin Riggins先生 *（行政總裁）*
王鳳儀女士

非執行董事

薛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小兵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辭任）
黃潤濱先生
顏蓉慧女士
邵家輝先生BBS，太平紳士
（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黃潤濱先生 *（主席）*
薛瀚先生
顏蓉慧女士

薪酬委員會

黃潤濱先生 *（主席）*
薛瀚先生
顏蓉慧女士

提名委員會

方建凱先生 *（主席）*
陳小兵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辭任）
顏蓉慧女士
邵家輝先生BBS，太平紳士
（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獲委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顏蓉慧女士 *（主席）*
黃潤濱先生
王鳳儀女士

授權代表

陳銘基先生
王鳳儀女士

公司秘書

陳銘基先生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有關香港法例的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一座45樓4504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1723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https://mooninc.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恆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從事預付SIM卡及增值券(「**預付SIM卡**」)及預付費比特幣卡(「**預付費比特幣卡**」)的批發及零售。預付SIM卡及預付費比特幣卡統稱「**預付產品**」。預付SIM卡迎合有本地及國際通話及數據服務需求的移動電話用戶，尤其針對家庭傭工、本地出境遊客及訪港旅客。本集團旨在擴大該等產品的覆蓋範圍，透過與本地知名分銷商建立戰略合作關係推向選定亞洲市場。預付費比特幣卡為實體卡形式，可預存比特幣金額出售或以空卡形式出售供用戶後續充值。預付費比特幣卡適用於欲持有比特幣但不設置加密貨幣錢包的人士。其適用於初學者，也可作為禮物(例如生日、畢業或婚禮)及用於教育。長期持有者可選擇簡單持有或激活卡片，或將比特幣轉入自身錢包。該等卡片並非傳統信用卡或借記卡，不可將比特幣兌換為法定貨幣。

本集團於港九新界經營自營零售店，亦透過其完善的批發網絡及線上平台分銷其產品。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以「Moon Card」為名開發其預付卡業務的支付方案。該擬定方案旨在使客戶可使用數字資產用作日常消費，包括在相關支付服務有所要求時將數字資產兌換為法定貨幣的功能。開發工作集中於將Moon Card與本集團的應用程序整合。本集團亦探索客戶能否透過該應用程序監控來自兼容加密貨幣挖礦設備的獎勵，以及使用該卡的支付服務。

作為此項工作的一部分，本集團參與可再生能源展會，並在美國、亞洲及澳洲開展市場推廣。該等活動有助本集團評估客戶需求，並發掘與太陽能安裝商、儲能設備供應商及分銷商合作的潛在機會。其中一項潛在應用，是利用直接供應或來自電池儲能的剩餘太陽能電力，為客戶的挖礦設備供電。在此擬定模式下，客戶可選擇將透過礦池賺取的獎勵兌換為法定貨幣，並將所得款項存入已連結的Moon Card帳戶，作日常消費之用。本集團不會託管客戶資產，並擬在適當情況下與持牌發卡機構、持牌加密貨幣交易所，或同時與兩者合作，以提供有關服務。該功能仍處於開發階段。視乎客戶需求，本集團亦可能探索在提供Moon Card的同時供應兼容挖礦設備及相關設備。

本集團仍致力於推進其策略性舉措、擴大其預付產品種類及產品功能，並透過與本地知名分銷商建立合作關係，鞏固其在選定亞洲市場的地位。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其預付卡支付方案及相關生態系統。待供股(如下文「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一節所披露)完成後，本集團預期將擁有更大的財務靈活性，以把握未來集資機會，支持其業務發展。該等舉措旨在推動可持續增長，並為其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21.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106.1百萬港元增加約14.5%。收益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強化產品組合並改善其特點，以及客戶需求日益增長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8百萬港元增加約6.1百萬港元或27.0%至本期間約28.9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收益上升及毛利率上升。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5%上升至本期間約23.8%。整體毛利率增加乃主要歸因於產品組合更具競爭力及市場需求更強致使平均售價提升。

其他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9.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1.7百萬港元增加約480.2%。其他收入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無形資產重估增加約7.2百萬港元及股息收入增加約1.0百萬港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使用權資產折舊；(ii)員工成本；(iii)廣告及推廣開支；及(iv)其他開支。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6.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5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i)員工成本；(ii)專業費用；及(iii)其他開支。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約為29.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有關收購及業務擴張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融資成本(包括租賃負債、可轉換票據及公司債券之利息開支)約為2.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1百萬港元)。

所得稅

於本期間，所得稅開支約為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百萬港元)，而本期間的實際稅率約為9.3%(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8%)。

本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0.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5.8百萬港元增加約4.5百萬港元，乃主要歸因於經營開支的大幅增加。此外，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組合錄得約77.1百萬港元的公平值虧損。該虧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因此計入全面虧損總額。綜合上述，期內全面虧損總額約為87.8百萬港元。

比特幣庫務持倉(計入本集團無形資產)

本集團認為，加密貨幣(尤其是比特幣)是金融領域的變革性創新，亦是一種新興的另類資產類別。作為一種數字貨幣，比特幣運用密碼學技術控制新單位的生成，並在區塊鏈上驗證交易。自十多年前面世以來，比特幣按市值計算始終位居加密貨幣之首。其在多個受監管及場外交易場所的全球流通、高流動性、可分割為小額單位的特性，以及便捷的跨境轉移能力，促使其作為價值轉移手段及潛在長期價值儲存工具，令越來越多的機構及企業投資者採用。

作為戰略性資產配置及多元化部署的重要一環，本集團累積比特幣持倉，作為對沖貨幣貶值風險的潛在工具以及潛在長期價值儲存工具。本集團透過公開市場交易購入比特幣，購入價格以交易執行時市場現行買賣報價為準。由於公開市場交易的性質，交易對方的身份無法確定。然而，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交易對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於本期間，本集團購入約18.00枚比特幣作為庫務資產(計入無形資產)，總代價約為10.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63.00枚比特幣作為庫務資產，總購入成本約為41.2百萬港元，比特幣持倉的公平值約為40.9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總資產的11.8%。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場中比特幣的可觀察報價釐定(公平值層級第一級)。於本期間，本集團確認重估增加約7.2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減值虧損撥回約1.3百萬港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起進行之近期比特幣收購事項的百分比率(與過去十二個月內進行的過往比特幣收購事項合併計算)均低於5%。

加密貨幣價格高度波動，受即時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加密貨幣持倉的公平值因此可能在短期內出現顯著變動。因此，公平值變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影響可能因不同期間而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預付費比特幣卡的比特幣存貨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2.80枚比特幣作為存貨。

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待售比特幣，該等比特幣由持牌交易所託管或充值至預付費比特幣卡中。為確保責任明確，用作庫存的比特幣與持作庫務用途之比特幣分開管理。具體做法為設立不同的賬戶或錢包，並將每類比特幣分配至指定的託管賬戶。此分隔措施可防止運營持倉與庫務持倉之間的比特幣餘額發生混同。

本集團致力推進數字資產相關活動的戰略部署，包括擴展預付產品的種類及功能、鞏固在亞洲選定市場的業務佈局，以及探索舉辦加密貨幣會議、參與加密貨幣市場推廣活動及提供更廣泛加密貨幣相關服務等機遇，以期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實現可持續增長及長遠價值。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95.6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1.8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存貨、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19.8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3.7倍下降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約5.8倍。

借貸

本集團的借貸(包括可轉換票據、公司債券及其他借貸)合計約為92.3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2.7百萬港元)。可轉換票據為不計息，以港元為單位計價。公司債券及其他借貸以固定利率計息，且分別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計價。

權益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負債比率為38.4%(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5.2%)。權益負債比率相等於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4,782,720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782,720港元)，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78,272,000股(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78,27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

根據一般授權之可轉換票據－二零二五年十月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超過6位認購人訂立股份及可轉換票據認購協議，據此，其有條件同意以每股4.01港元發行3,272,000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及本金總額為52,377,600港元的三年期不計息可轉換票據(「**可轉換票據**」)(「**認購事項**」)。可轉換票據可按每股5.00港元的初始轉換價格轉換為最多10,475,520股轉換股份(「**轉換股份**」)。各認購人(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的收市價為每股5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即告完成。本公司以每股4.01港元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3,272,000股認購股份，並向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為52,377,600港元的可轉換票據。發行認購股份及可轉換票據所得款項總額分別約為13.1百萬港元及52.4百萬港元。

發行認購股份及可轉換票據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分別約為12.9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的淨價格約3.93港元)及51.3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轉換股份的淨價格約4.9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64.2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約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使用 (約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約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支持本集團區域銷售渠道的發展及擴張，以分銷及銷售預付產品	35.1	13.7	21.4	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前
收購預付費比特幣卡及比特幣作庫存用途	9.8	2.6	7.2	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前
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Bitplanet的投資成本及交易費用	9.7	9.7	–	不適用
－為本集團的擴展計劃招賢納士	4.4	4.4	–	不適用
－法律及專業費用(包括海外市場監管合規及諮詢服務)	2.5	2.5	–	不適用
－本集團的行政及租金開支	2.7	2.7	–	不適用
	64.2	35.6	28.6	

認購事項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的公告披露。

建議供股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本公司宣佈建議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所持每兩(2)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65港元(「**供股**」)，透過發行最多239,136,000股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最多約63.37百萬港元。供股以非包銷基準進行。認購價較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即最後交易日)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440港元折讓約39.77%，並較理論除權價每股股份約0.382港元折讓約30.6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本公司已透過與一盈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的配售協議作出補償安排。根據該協議，配售代理將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按不低於認購價之配售價認購任何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假設獲悉數接納，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估計開支約2.22百萬港元)預計最多約為61.15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供股股份的淨價格約0.256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i)約52.38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85.7%)用於提前償還尚未償還本金額為52,377,600港元的可轉換票據；及(ii)約8.77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4.3%)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約3.69百萬港元及行政開支約5.08百萬港元。倘供股認購不足，所得款項淨額將優先用於償還可轉換票據。

就此而言，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可轉換票據的各持有人訂立修訂契據(「**契據**」)。根據該等契據，可轉換票據將由不可贖回變成可由本公司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自行選擇全部或部分贖回。可轉換票據的償還預計將於供股完成後一至兩個月內完成。

截至本報告日期，供股尚未完成，章程文件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寄發。假設獲悉數接納，於供股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將由478,272,000股股份增加至717,408,000股股份。

供股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二零二六年十月八日、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的公告。可轉換票據及有關修訂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而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泰國及韓國進行投資。本集團亦擁有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美元**」)、泰銖(「**泰銖**」)、韓元(「**韓元**」)及人民幣為單位計價。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工具對沖外匯風險，且認為潛在外匯風險有限。本集團會密切監察匯率走勢，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減低匯率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建議供股」一節所披露的建議供股及契據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其他須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本集團對Astra Enterprise Public Company Limited(「**Astra Enterprise**」,前稱DV8 Public Company Limited)及Bitplanet Co., Ltd.(「**Bitplanet**」)之投資,乃本集團透過與擁有成熟分銷網絡及技術能力的當地夥伴合作以進軍選定亞洲市場之策略的一部分。該等投資屬長期策略性投資,旨在為本集團之預付產品(包括預付費比特幣卡)取得泰國及韓國之當地分銷渠道。本集團繼續與Astra Enterprise、Bitplanet及其各自業務夥伴磋商批發及分銷安排,包括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與Bitplanet簽訂之不具約束力諒解備忘錄。截至本報告日期,尚未訂立任何正式協議。

本集團的其他上市投資持作庫務、投資及增加收益目的,係本集團更廣泛的數字資產及庫務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投資表現並審慎管理該等投資,同時顧及市場狀況、流動資金、風險以及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目標。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金融投資組合載列如下。

投資對象／投資	投資性質	投資之公平值 百萬港元	投資成本 百萬港元	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虧損) 百萬港元	已變現收益／(虧損) 百萬港元	已收股息 百萬港元
Astra Enterprise	直接投資	154.4	26.0	128.4	–	–
Bitplanet	基金認購	13.0	23.5	(10.5)	–	–
其他上市投資	直接投資	11.2	11.1	0.1	(0.6)	1.0
		178.6	60.6	118.0	(0.6)	1.0

Astra Enterprise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Astra Enterprise 188,961,300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的約11.65%。Astra Enterprise於泰國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BKK: ASTR),主要從事媒體、廣告、銷售點及活動相關業務,並一直尋求數字資產相關基礎設施方面的發展。

該投資乃於二零二五年八月透過要約收購購得,收購價為每股0.56泰銖,總成本(包括交易費用)約為26.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該投資的公平值約為154.4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9.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約44.6%。於本期間,本集團就該投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75.4百萬港元,反映Astra Enterprise股份市價的下跌。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自Astra Enterprise收取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Bitplanet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Asia Strategy Partners LLC (「**基金**」)持有約7.2%的權益，而基金投資於Bitplanet (一間於韓國交易所上市的公司(049470.KQ))。繼Bitplanet以每5股股份合併為1股的基準進行股份合併(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後，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基金持有應歸屬於本集團的830,566股Bitplanet股份，佔Bitplanet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53%。Bitplanet為一家韓國科技公司，提供信息技術服務、系統集成及基礎設施建設，並已拓展至加密貨幣及區塊鏈相關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認購基金的權益，總成本(包括應歸屬於相關認購事項的費用)約為23.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該投資的公平值約為13.0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1百萬港元)，並於本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1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收取股息。

基金為單一資產基金，其唯一投資為Bitplanet的普通股，旨在為其成員實現長期資本增值。基金並不收取管理費或表現費。基金由Sora Ventures管理，該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Sora Ventures全資擁有Sora Valkyrie Limited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並由主席兼執行董事方先生最終擁有。因此，Sora Ventures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其他上市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其他上市投資包括比特幣相關交易所買賣基金及一家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優先股。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公開市場出售其全部交易所買賣基金單位及部分優先股，總代價約為11.3百萬港元，並將已變現虧損約0.6百萬港元轉入保留盈利。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餘下優先股的公平值約為11.2百萬港元(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9百萬港元，包括優先股及交易所買賣基金單位)。於本期間，本集團自優先股收取股息約1.0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58名僱員(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56名僱員)，於本期間的薪酬總額約為22.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約11.1百萬港元)。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格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表現花紅根據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提供予合資格僱員。本集團致力為新僱員提供培訓課程及為僱員提供定期在職培訓以提升彼等的銷售及營銷技能以及專業知識。董事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等各自對本公司事務所付出的時間、精力及專業知識後作出推薦。本公司亦已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業務增長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並為本集團提供一種更具彈性的方式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報酬、補償及／或提供福利。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下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性質	於股份的權益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附註3)*
方建凱先生(「**方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82,742,880 *(附註1)*	17.30%
薛瀚先生(「**薛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公司權益	79,566,880 *(附註2)*	16.64%

附註：

(1) 該等82,742,880股股份由Sora Valkyrie Limited持有，該公司為Sora Ventures的全資附屬公司。由方先生全資擁有的Sor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為Sora Ventures的投資管理人，並持有Sora Ventures的一股管理股份，佔Sora Ventures全數管理股份。因此，方先生被視為於Sora Valkyrie Limited擁有權益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本公司79,566,880股股份包括：

(a) 46,387,440股股份由Top Legend SPC持有，該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及註冊為獨立投資組合公司，為及代表其獨立投資組合之一Aces SP(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基金)行事。薛先生持有50股Top Legend SPC管理股份，佔Top Legend SPC管理股份之50%。因此，薛先生被視為於Top Legend SPC擁有權益的46,387,4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b) 33,179,440股股份由恒達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為一間由薛先生全資擁有的有限責任公司。因此，薛先生被視為於恒達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該等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持股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78,272,000股股份)計算。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於股份的權益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附註5)*
210K Capital, LP (「**210K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94,259,573	19.71%
UTXO Management GP, LLC (「**UTXO Management**」)	其他	普通股	94,259,573 *(附註1)*	19.71%
Nakamoto Inc.(「**Nakamoto**」)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94,259,573 *(附註1)*	19.71%
Sora Valkyrie Limited (「**Sora Valkyrie**」)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82,742,880	17.30%
Sora Ventures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82,742,880 *(附註2)*	17.30%
Sor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Sora Investment**」)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82,742,880 *(附註3)*	17.30%
恒達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33,179,440	6.94%
Top Legend SPC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46,387,440	9.70%
曾加欣(「**曾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46,387,440 *(附註4)*	9.7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附註：

(1) 該等94,259,573股股份由210K Capital持有，該公司為一間在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210K Capital的普通合夥人為UTXO Management(一間有限責任公司，由Nakamoto(一間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全資擁有)。因此，Nakamoto被視為於210K Capital實益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82,742,880股股份由Sora Valkyrie持有，該公司為Sora Ventures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Sora Ventures被視為於Sora Valkyrie實益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方先生全資擁有的Sora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為Sora Ventures的投資管理人，並持有Sora Ventures的一股管理股份，佔Sora Ventures全數管理股份。因此，Sora Investment被視為於Sora Ventures擁有權益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46,387,440股股份由Top Legend SPC持有，該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及註冊為獨立投資組合公司，為及代表其獨立投資組合之一Aces SP(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基金)行事。曾女士持有50股Top Legend SPC管理股份，佔Top Legend SPC管理股份之50%。因此，曾女士被視為於Top Legend SPC實益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持股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78,272,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公司或個人(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持有Asia Strategy Partners LLC的權益。主席兼執行董事方先生透過其於基金管理人Sora Ventures的權益，於該安排中間接擁有重大權益。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Bitplanet」項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於本期間末或本期間內任何時間存續，且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根據該計劃規則的條款將本公司股份獎勵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定義見下文)。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獎勵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向預期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成功作出有意義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是對彼等潛力的肯定及可加強彼等對本集團的歸屬感及忠誠度，而且向僱員傳遞一個明確的信號，即持續貢獻及與本集團價值觀一致將得到認可，從而加強精英管理及卓越績效的企業文化。此外，以本公司股權的形式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有助於通過使合資格參與者擁有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並成為未來股東，使其利益與本集團和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幫助本集團與合資格參與者建立長期關係，從而培養支持本集團及其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的僱員行為及決策。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即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作為激勵而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授出獎勵。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發行或授出的股份及獎勵總數為47,500,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10%，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自股份獎勵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獎勵。

於財政年度／期間，根據發行人的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期間相關已發行類別的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為零。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其已發行股份總數由公眾持有不少於2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以下為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報日期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

David Forrest Bailey先生(「**Bailey先生**」)擔任RTB Digital, Inc.(納斯達克：RTB)的董事，直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該公司股份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在納斯達克開始買賣。Bailey先生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不再擔任比特幣政策研究所的董事。

方建凱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九月辭任川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1516)(「**川飛能源**」)的董事兼主席。

John Edwin Riggins先生及薛瀚先生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辭任川飛能源的董事。

黃潤濱先生由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0959.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起生效。

陳小兵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起生效。

邵家輝先生BBS，太平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寬鬆(並作若干修改)。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的查詢,且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本公司公佈,在聯交所買賣的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10,000股股份(「**更改每手買賣單位**」),自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乃根據聯交所發佈的《特定類型公司行為的交易安排指引》而建議,根據該指引,預期每手買賣單位的價值應高於1,000港元。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並無改變股東的相對權利,亦毋須股東批准。

組織章程文件

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旨在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以及就財務報告程序提供意見及監督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

於本報告內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收益	*5*	**121,470**	106,076
銷售成本		**(92,571)**	(83,312)
毛利		**28,899**	22,764
其他收入	*6*	**9,870**	1,7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515)**	(12,542)
行政開支		**(29,690)**	(16,299)
融資成本		**(2,579)**	(84)
除税前虧損	*7*	**(10,015)**	(4,460)
所得税	*8*	**(930)**	(1,372)
期內虧損		**(10,945)**	(5,832)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0,301)**	(5,815)
非控股權益		**(644)**	(17)
		(10,945)	(5,832)
期內虧損		**(10,945)**	(5,832)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77,063)**	293,477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171**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7,837)**	287,645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7,289)**	287,662
非控股權益		**(548)**	(17)
		(87,837)	287,645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2.15)**	(1.2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958**	1,583
使用權資產		**6,109**	6,607
無形資產	*12*	**40,916**	23,7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3*	**178,602**	266,8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50**	1,550
按金		**313**	977
		230,448	301,269
流動資產			
存貨		**44,617**	37,416
應收賬款	*14*	**15**	231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300**	2,17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1,339
可收回税項		**–**	1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440**	79,228
		115,372	120,584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6*	**1,535**	1,08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59**	3,577
其他借貸	*15*	**8,000**	–
租賃負債		**4,565**	4,135
應付税項		**2,336**	–
		19,795	8,800
流動資產淨值		**95,577**	111,78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6,025**	413,05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11**	2,495
可轉換票據	*17*	**45,281**	43,665
公司債券	*18*	**39,059**	39,015
		85,851	85,175
資產淨值		**240,174**	327,878
權益			
股本	*19*	**4,783**	4,783
儲備		**235,806**	323,0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40,589**	327,878
非控股權益		**(415)**	–
權益總額		**240,174**	327,87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可轉換票據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匯兑儲備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783	111,399	670	8,780	–	194,498	7,748	327,878	–	327,878
期內虧損	–	–	–	–	–	–	(10,301)	(10,301)	(644)	(10,94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75	(76,510)	(553)	(76,988)	96	(76,89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5	(76,510)	(10,854)	(87,289)	(548)	(87,837)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133	133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783	111,399	670	8,780	75	117,988	(3,106)	240,589	(415)	240,174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000	65,556	670	–	–	–	36,104	106,330	–	106,330
期內虧損(經重列)	–	–	–	–	–	–	(5,815)	(5,815)	(17)	(5,83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93,477	–	293,477	–	293,47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93,477	(5,815)	287,662	(17)	287,645
發行可轉換票據(經重列)	–	–	–	2,494	–	–	–	2,494	–	2,494
代替轉換可轉換票據之已發行股份(經重列)	750	32,755	–	(2,494)	–	–	–	31,011	–	31,011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191	191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4,750	98,311	670	–	–	293,477	30,289	427,497	174	427,671

附註：

(a) 可轉換票據儲備指本公司所發行可轉換票據的權益部分(轉換選擇權)。

(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税前虧損	**(10,015)**	(4,46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18,961)**	30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3)**	(283)
購買無形資產	**(10,006)**	(6,311)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96)**	(35,034)
股息收入	**1,011**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1,336**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342**	(41,6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97)**	(84)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2,972)**	(1,471)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8,000**	–
發行可轉換票據	**–**	33,505
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	**4,831**	31,9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788)**	(9,376)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228**	44,704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440**	35,32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恒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45樓4504室 。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批發及零售預付產品(即SIM卡及增值券)以及銷售預付BTC卡(統稱「**預付產品**」)，以及線上銷售預付產品(線上移動電話充值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除非另有指明 ，否則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金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二零二六年年報所應用者相同 。

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調整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更正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發行並悉數轉換的可轉換票據的轉換特徵分類之會計處理方法。該轉換特徵應分類為權益而非負債。是項更正使該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190,413,000港元至5,815,000港元，對本集團該期間的現金流量或其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或權益總額均無影響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會計政策變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無形資產及金融工具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而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呈列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冊)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為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之業務活動之組成部分，乃根據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識別。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不包括各產品線或地區之損益資料，而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報之整體財務業績。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內部報告予以識別。隨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銷售預付費比特幣卡，本集團於本期間擁有兩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a)預付SIM卡，包括預付SIM卡及增值券；及(b)預付費比特幣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經營分部(續)

因分部呈報方式有所變更，比較分部資料已重新列示，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毛利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預付SIM卡	**120,873**	106,076
預付費比特幣卡	**597**	–
	121,470	106,076
分部毛利		
預付SIM卡	**28,896**	22,764
預付費比特幣卡	**3**	–
	28,899	22,764
其他收入及(虧損)	**9,870**	1,7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515)**	(12,542)
行政開支	**(29,690)**	(16,299)
融資成本	**(2,579)**	(84)
除税前虧損	**(10,015)**	(4,46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4. 經營分部(續)

(b)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預付SIM卡	**82,453**	84,976
預付費比特幣卡	**2,125**	18,149
未分配企業資產	**261,242**	318,728
綜合資產總值	**345,820**	421,853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預付SIM卡	**14,650**	9,220
預付費比特幣卡	**–**	–
未分配企業負債	**90,996**	84,755
綜合負債總額	**105,646**	93,975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a) 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若干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 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債券、可轉換票據、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若干租賃負債。

(c) 除上文(a)所述不屬於各分部的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d) 除上文(b)所述不屬於各分部的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

收益亦是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預付產品所得收入。

本集團所有客戶合約收益產生於香港(按產品銷售地分類)。所有收益合約年期為一年或以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預付產品的批發及零售	**107,669**	97,206
預付產品的線上銷售	**13,204**	8,870
預付費比特幣卡	**597**	–
	121,470	106,076

6.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促銷收入	**390**	390
股息收入	**1,011**	–
雜項收入	**1,117**	–
銀行利息收入	**188**	1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附註12)*	**–**	1,301
無形資產重估增加*(附註12)*	**7,164**	–
	9,870	1,70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7. 除税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税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核數師薪酬	**120**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2,571**	83,3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8**	49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2,607**	11,115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672**	2,508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50**	1,373
廣告及推廣開支	**2,167**	1,240

8. 所得税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税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税		
－本期間	**930**	1,372

根據兩級利得税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之應課税溢利將以8.25%的税率徵税，而2百萬港元以上之應課税溢利將以16.5%的税率徵税。不符合兩級利得税率制度資格的企業之應課税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税率徵税。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級利得税率制度適用於本集團。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0,301)**	(5,815)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78,272**	453,689

由於假設轉換本公司未償還可轉換票據將具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有關轉換(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約1,80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3,000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無形資產

加密貨幣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約1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835,000港元)的比特幣。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加密貨幣之公平值乃按財務狀況表日期之市場報價計算。倘報價可容易及規律地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中獲得，且該等報價反映按公平原則磋商的實際及定期發生交易，則該市場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加密貨幣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屬公平值層級第一級。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重估增加7,1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值虧損撥回1,301,000港元)。

1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附註1)*	**154,435**	229,756
－於交易所買賣基金之投資*(附註2)*	**–**	3,344
－於優先股之投資*(附註3)*	**11,188**	19,604
非上市證券		
－基金投資*(附註4)*	**12,979**	14,102
	178,602	266,806

附註：

(1) 該結餘指本集團於Astra Enterprise Public Company Limited(「**Astra**」，一間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BKK: ASTR))已發行股份中的投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188,961,300股Astra已發行股份，佔Astra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約11.65%。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於Astra的投資之賬面值及公平值約為154,435,000港元。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所持股份的市場報價估算。

(2) 於本期間，本集團在公開市場出售其全部交易所買賣基金單位，總代價約為3.2百萬港元，並將已變現虧損約0.1百萬港元轉入保留盈利。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交易所買賣基金之投資。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3) 該結餘指本集團於一間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優先股中的投資，其公平值乃根據市場報價釐定。於本期間，本集團在公開市場出售10,900股優先股，總代價約為8.1百萬港元，並將已變現虧損約0.5百萬港元轉入保留盈利。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投資的賬面值及公平值約為11,188,000港元。該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所持相關權益的市場報價(第一級輸入數據)估算得出。於本期間，本集團已自優先股收取股息約1.0百萬港元。

(4) 該結餘指本集團認購一項基金的總權益約7.19%，該基金投資於Bitplanet Co., Ltd.(「**Bitplanet**」，一間於韓國交易所科斯達克市場上市的公司(049470.KQ))。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該基金持有應歸屬於本集團的830,566股Bitplanet股份，佔Bitplanet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53%。該項投資的總成本(包括相關成本)約為23.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於Bitplanet的投資之賬面值及公平值約為12,979,000港元。其公平值乃根據該基金所持Bitplanet股份的市場報價釐定。

14.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5**	231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源自多名設有信貸期的獨立客戶。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0至21日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基於發票日期計算於所示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21日	**15**	23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其他借款8,000,000港元為結欠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之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1.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6. 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535**	1,088

供應商給予一個月內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基於發票日期或提供貨品和服務的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535**	1,08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可轉換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根據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人訂立之認購協議，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52,377,600港元之可轉換票據。可轉換票據為不計息，按其本金額的100%發行，到期日為二零二八年十月二十二日，即自發行日起計三年。可轉換票據賦予票據持有人權利將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初步轉換價為每股5.00港元。根據轉換時間表，未償還本金額之最多16.67%、33.34%、50.01%、66.68%及83.35%可分別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月、七月、八月及九月進行轉換，而全部未償還本金額可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一日起直至到期日止進行轉換。

於初始確認時，由於可轉換票據所含轉換選擇權符合固定換固定標準，該等工具按複合金融工具入賬，包含金融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負債部分初始按公平值確認，該公平值乃採用相近無轉換選擇權債務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對合約現金流量折現釐定。權益部分代表轉換選擇權，按所收取款項扣除負債部分公平值後的剩餘金額確認。轉換價格的調整條款被視為具反攤薄性質，並不妨礙將轉換選擇權分類為權益。

可轉換票據於期內未獲轉換，且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仍未償還。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可轉換票據(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可轉換票據附帶的債務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債務部分 千港元	**權益部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43,665	8,780	52,445
可轉換票據之利息開支	1,616	–	1,616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45,281	8,780	54,061

18. 公司債券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39,000,000港元)的非上市之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按固定年利率0.5%計息，利息連同本金於贖回日期支付，並將於二零二九年二月(即自發行日起計三年)到期。

公司債券分類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交易價格39,000,000港元與公司債券初步賬面值32,495,000港元之間的差額，已確認為初步確認時產生的遞延收益，並在三年內撥入損益。公司債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實際年利率6.84%)按攤銷成本計量。

由於公司債券的合約到期日為報告日期後超過12個月，該等債券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該等債券可於贖回日期按本金加應計利息贖回。於發生特定事件(包括控制權變動或長期非自願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可能須提前贖回，而提前贖回金額為未償還本金額之101%加應計利息。

	於二零二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司債券，非流動	**39,059**	39,0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的面值各為0.01港元	10,000,000,000	100,000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78,272,000	4,783

20.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層成員薪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包括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和實物福利	**3,490**	3,00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	24
	3,516	3,03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常性：		
展覽及贊助開支：		
— BTC Inc.*(附註)*	**–**	313

附註：

BTC Inc.由本公司執行董事David Forrest Bailey先生實益擁有。